

最新房租托管合同 经营托管合同(优秀5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房租托管合同 经营托管合同篇一

乙方：

为对员工餐厅综合管理，提高员工膳食标准，经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同意员工餐厅由乙方承包经营。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特订立本合同。

一、承包内容及经营范围

承包经营甲方员工餐厅，负责供应甲方员工(早、中、晚、夜宵、通宵)。在确保上述就餐正常供应后，可根据员工需要和能力许可，兼营小炒，承接接待餐业务，烟酒饮料等零售。严禁在食堂区域内(包括宿舍)进行非法经营活动和其它用途。

二、承包期限：

本合同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为止，有效期为 年。合同期满后双方要求续签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三、餐费标准：

甲方食堂餐费标准按每人每天单价计：

人员 早餐 中餐 晚餐 夜餐 通宵餐

高层人员

管理人员

普通人员

其他人员

四、场地使用及相关费用

1、甲方免费向乙方提供厨房场地和用具的使用权。进场前甲方负责将基础设施装修完毕或破损部分及用品一次性维修保养完成后交付乙方使用。上述物品经清点(按清单双方签名)后交付乙方使用，若双方终止合同后，乙方应将上述物品交还甲方，如有遗失、损坏，乙方负责赔偿(自然损耗除外)。

2、承包期内，食堂内的用具维修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承包区内外的设施维修整改费用由甲方承担。若乙方需要添加或更新厨房设备用具，须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添置费用由甲方负责(添入物品清单内)。

3、承包期内，甲方负责水电费，乙方负责餐厅卫生费、燃气费及其它费用。

4、乙方对餐厅负全部责任，所有卫生条件必须符合有关部门规定的标准，因违反有关部门卫生管理办法而遭到处罚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乙方负责赔偿。

5、如乙方要占用甲方厂区承包区以外的其它地方扩大经营，乙方需向甲方提出正式书面申请需征得甲方同意，由甲方审订批准。

五、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 2、甲方对乙方的采购、配菜、营养搭配、服务水平及食品卫生、环境卫生等方面进行监督，并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
- 3、甲方应协助乙方维持就餐秩序，并加强就餐员工的素质教育与训练。
- 4、员工凭就餐券或其他方式(就餐卡、签名、刷卡等)用餐，甲方应提前告知乙方就餐的人数，如遇加班、放长假等非正常因素必须提前一天通知。
- 5、乙方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安全、治安、消防等规章制度，甲方有权处罚乙方工作人员的违纪行为。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 1、乙方负责食堂的经营管理，具体包括人员配备、采购、制作、厨房、餐厅的环境等管理事项。
- 2、乙方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禁止供应未经卫生防疫部门检查的各类食品和三无调味品。
- 3、乙方工作人员必须将每天食品留样24小时，以便发生事故追查原因。
- 4、由于乙方所提供的食品不洁给甲方员工造成食物中毒或其他后果的，必须承担相关费用以及法律责任。
- 5、乙方人员必须每天做好厨房、餐厅等所有工作场地的卫生，严禁进入甲方的办公、生产和工作场地，违者按甲方的《厂纪厂规》处理。
- 6、餐厅工作人员一律凭健康证上岗，并每半年统一体检一次，无健康证一律不得上岗。
- 7、乙方必须提前一周将菜单给甲方管理人员审核，经核准后

在餐厅内公布。

8、厨房和餐厅的残渣剩饭由乙方负责处理，但不得扔在厂区内。

9、如市场物价上涨过高，造成乙方在连续二个月亏损的情况下，有权向甲方提出增加伙食费用，甲方应尽快进行市场调查，若情况属实，应适当增加伙食费用。

10、因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损失时，乙方不承担甲方房产和设施的经济损失。

11、乙方必须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指导，依法经营，认真履行合同。

六、结算方式

乙方每月将上月餐费开具正规发票送交甲方财务，甲方以月结天的形式通过银行汇款方式支付乙方伙食费(乙方须提供抬头)。

七、违约责任

1、经营期间，双方不得擅自中断合同，单方无正当理由提出解除合约，需经双方协商后提前十五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按上月营业额补偿对方。

2、除不可抗力事件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不及时或不充足供应职工膳食。

3、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未能按合同要求供应膳食，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八、仲裁

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出上述审理。

九、本合同如有遗漏和未完善之处，在补充协议中明确，补充协议作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正本一两份，双方各持一份。

十一、附件《 》与本合同一同生效。

甲方： 乙方：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a营业执照复印件

b卫生许可证复印件

c团膳资格证书复印件

d公众责任险复印件

房租托管合同 经营托管合同篇二

基金托管人： _____

一、托管协议当事人

二、托管协议的依据、目的和原则

三、基金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之间的业务监督与核查

四、基金财产保管

五、投资指令的发送、确认与执行

六、交易安排

七、基金份额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及分红资金的清算

八、基金资产估值，基金资产净值计算与复核

九、投资组合比例监控

十、基金收益分配

十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的登记与保管

十二、基金的信息披露

十三、基金有关文件和档案的保存

十四、基金托管人报告

十五、基金托管人和基金管理人的更换

十六、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及其他费用

十七、禁止行为

十八、违约责任

十九、争议处理

二十、托管协议的效力

二十一、托管协议的修改与终止

二十二、其他事项

鉴于_____是一家依照中国法律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拟发起设立_____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

鉴于_____拟担任基金的基金管理人，_____拟担任基金的基金托管人。

为明确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特制订本协议。

一、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基金管理人

注册资本：_____元

经营范围：发起设立基金；基金管理业务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它业务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二)基金托管人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_____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

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 售汇;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离岸银行业务;代理销售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企业年金托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托管及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托管协议的依据、目的和原则

(一) 订立托管协议的依据

本协议依据《_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_____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制订。

(二) 订立托管协议的目的

本协议的目的是明确基金托管人和基金管理人之间在基金份额持

有人名册的登记和保管,基金资产的保管,基金资产的管理和运作,基金的申购、赎回及相互监督等相关事宜中的权利,义务及职责,确保基金资产的安全,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_____的合法权益。

(三) 订立托管协议的原则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三、基金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之间的业务监督与核查

(一)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的业务监督、核查

1. 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法》，基金合同，本协议和有关基金法规的规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对象，基金资产的投资组合比例，基金资产的核算，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管理人报酬的计提和支付，基金费用的支付，基金份额申购资金的到账和赎回资金的划付，基金收益分配等行为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核查。其中对基金的投资比例监督和核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后6个月开始。

2.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行为违反《基金法》，基金合同，本协议或有关基金法规规定的行为，应当拒绝执行，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并及时向_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报告。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给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说明违规原因及纠正期限，并保证在规定期限内及时改正。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3.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并将纠正结果报告中国证监会。

(二) 基金管理人对于基金托管人的业务监督、核查

1. 根据《基金法》，基金合同，本协议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对于基金托管人及时执行基金管理人合法合规的投资指令，妥善保管基金的全部资产，按时将_____赎回资金和分红收益划入专用清算账户，对基金资产实行分帐管理，擅自动用基金资产等行为进行监督和核查。

时改正。在限期内，基金管理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托管人改正。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管理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3. 基金管理人发现基金托管人有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托管人限期纠正，并将纠正结果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 基金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在业务监督，核查中的配合，协助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有义务配合和协助对方依照本协议对基金业务执行监督，核查。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阻挠对方根据本协议规定行使监督权，或采取拖延，欺诈等手段妨碍对方进行有效监督，情节严重或经监督方提出警告仍不改正的，监督方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四、基金财产保管

(一) 基金财产保管的原则

1. 基金托管人应按本协议约定的范围安全地保管基金的全部资产。

2. 基金资产应独立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资产。本基金资产与基金托管人的其他资产或其他业务以及其他基金的资产实行严格的分帐管理。保证不同基金之间在名册登记，账户设置，资金划拨，帐册记录等方面相互独立。

3. 对于因为基金投资产生的应收资产，应由基金管理人负责与有关当事人确定到帐日期并通知托管人，到帐日基金资产没有到达托管人处的，托管人应及时通知_____基金管理人采取措施进行催收，由此给基金造成损失的，基金管理人应负责向有关当事人追偿基金的损失。

4. 基金托管人应当设立专门的基金托管部，具有符合要求的营业场所，配备足够的，合格的熟悉基金托管业务的专职人员，负责基金资产托管事宜；建立健全内部风险监控制度，对负责基金资产托管的部门和人员的行为进行事先控制和事后监督，防范和减少风险。

5. 除依据《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外，基金托管人不得委托第三人托管基金资产。

(二) 基金设立募集期间及募集资金的验资

1. 基金设立募集期满十日内，由基金管理人聘请法定验资机构（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验资，出具验资报告。出具的验资报告由参加验资的2名或2名以上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字方为有效。

2. 基金管理人应将属于本基金基金资产的全部资金划入基金银行存款账户中，并确保划入的资金与验资金额相一致。

3. 基金管理人偕验

验资报告和基金备案材料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予以书面确认；获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后，基金合同生效。若基金因未达到规定的募集额度或其他原因不能生效，按规定办理退款事宜。

(三) 基金银行账户的开立和管理

1. 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以基金托管人的名义在其营业机构开立基金的银行账户，并根据基金管理人合法合规的指令办理资金收付。基金的银行预留印鉴由基金托管人保管和使用。

2. 基金银行账户的开立和使用，限于满足开展基金业务的需要。基金托管人和基金管理人不得假借本基金的名义开立任

何其他银行账户;亦不得使用基金的任何账户进行基金业务以外的活动。

3. 基金银行账户的开立和管理应符合《银行账户管理办法》，《现金管理条例》，《_____》、《中国人民银行利率管理的有关规定》，《关于大额现金支付管理的通知》，《支付结算办法》以及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监会)的其他规定。

(四) 基金证券账户的开立和管理

1. 基金托管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_____分公司、_____分公司为基金开立托管人与基金联名的证券账户，用于基金证券投资的交割和存管。基金托管人代表基金以本基金和基金托管人联名的方式办理证券账户的开立事宜，并对证券账户业务发生情况根据中央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_____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发送数据进行如实记录。基金管理人予以配合提供相关开户资料。

2. 基金证券账户的开立和使用，限于满足开展本基金业务的需要。基金托管人和基金管理人不得出借和未经对方同意擅自转让基金的任何证券账户，亦不得使用基金的任何账户进行本基金业务以外的活动。

3. 基金证券账户的开立和证券账户卡的保管由基金托管人负责，管理和运用由基金管理人负责。

1. 基金合同生效后，由基金管理人负责代理基金向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申请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进行交易。

2. 基金托管人以基金的名义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债券托管与结算账户，并代表基金进行银行间市场债券的结算。基金管理人予以配合提供相关开户资料。

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同时代表基金签订全国银行间债券市

场债券回购主协议，正本由托管人保管，管理人保存副本。

(六) 清算备付金账户的开立和管理

1. 基金托管人应根据_____的有关规定，负责办理本基金资金清算的相关工作，基金管理人应予积极协助。

2. 清算备付金账户按规定开立，管理和使用。

(七) 其他账户的开立和管理

1. 因业务发展而需要开立的其他账户，可以根据基金合同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开立。新账户按有关规则使用并管理。基金管理人予以配合提供相关开户资料。

2. 法律、规等有关规定对相关账户的开立和管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办理。

(八) 证券账户卡保管

证券账户卡由基金托管人保管原件。

(九) 基金资产投资的有关实物证券的保管

实物证券由基金托管人存放于托管银行的保管库；也可存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_____分公司/_____
分公司或票据营业中心的代保管库。保管凭证由基金托管人持有。实物证券的购买和转让，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管理人的指令办理。托管人对托管人以外机构实际有效控制的证券不承担责任。保管费用按证监会及其它有权机关的规定执行。

(十)与基金资产有关的重大合同的保管

1. 由基金管理人代表本基金签署与基金投资有关的合同并及时通知基金托管人。与基金资产有关的重大合同的原件，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由基金托管人保管。保管期限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由于合同产生的问题，由合同签署方负责处理。
2. 与基金资产有关的重大合同，根据基金运作管理的需要由基金托管人以基金的名义签署的合同，由基金管理人以加_真方式下达签署指令，合同原件由基金托管人保管，但基金托管人应将该合同原件的复印件交基金管理人一份。如该等合同需要加盖基金管理人公章，则基金管理人至少应保留一份合同原件。
3. 因基金管理人将自己保管的本基金重大合同在未经基金托管人同意的情况下，用于抵质押，担保或债权转让或作其他权利处分而造成基金资产损失，由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托管人予以免责。
4. 因基金托管人将自己保管的本基金重大合同在未经管理人同意的情况下，用于抵质押，担保或债权转让或作其他权利处分而造成基金资产损失，由基金托管人负责，基金管理人予以免责。

投资指令的发送，确认与执行

(一)基金管理人发送投资指令人员的授权

1. 基金管理人应指定专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投资指令。
2. 基金管理人应事先向基金托管人提供书面授权文件，内容包括被授权人名单，预留印鉴及被授权人签字样本，授权文件应注明被授权人相应的权限，并规定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

管人发送指令时基金托管人确认被授权人身份的方法。

3. 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出的授权通知应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还应附上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书。基金托管人在收到授权通知原件后以回函确认。授权文件在基金托管人收到并回函，并且基金管理人收到回函并确认的当日生效。被授权人及其权限发生变化时，基金管理人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托管人，被授权人改变或其权限改变，基金管理人未以书面形式通知托管人的，视为未作改变。

4.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对授权文件负有保密义务，除法律、法规或有关监管部门另有要求外，其内容不得向被授权人及相关操作人员以外的任何人泄露。

(二) 投资指令的内容

1. 投资指令包括付款指令(含赎回、分红付款指令等，申购赎回转换分红采取轧差清算的，基金管理人需发送轧差应付款项指令)，回购到期付款指令，实物债券出入库指令以及其他资金划拨指令等。

2. 基金管理人发给基金托管人的指令应写明收款人、款项事由、支付时间、金额、账户等，加盖预留印鉴并由被授权人签字。

(三) 投资指令发送，确认及执行的程序

1. 投资指令的发送

基金管理人发送投资指令应采用加_真方式。在特殊情况下，可采用双方协商一致的方式解决。

基金管理人应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或其他有关法律法

规的规定，在其合法的经营权限和交易权限内发送指令；被授权人应严格按照其授权权限发送指令。对于被授权人依约定程序发出的指令，基金管理人不得否认其效力。但如果基金管理人已经撤销或更改对交易指令发送人员的授权，并且通知基金托管人且得到托管人书面确认后，对于此后该交易指令发送人员无权发送的指令，或超权限发送的指令，基金管理人不承担责任。指令发出后，基金管理人应及时电话通知基金托管人。

行投资指令留出执行指令时所必需的时间。因管理人的原因使指令传输不及时未能留出足够的划款时间，致使资金未能及时到帐所造成的损失由管理人承担。

基金管理人在投资指令已发送给基金托管人但该投资指令尚未被执行之前，基金管理人可以更改或撤销原投资指令。但基金管理人应给基金托管人留出撤销或更改原指令所必需的合理时间，否则由此导致投资指令无法执行或延误执行的，基金托管人不承担责任。

2. 投资指令的确认

基金托管人应指定专人接收基金管理人的指令，预先通知基金管理人其名单，并与基金管理人商定指令发送和接收方式。投资指令到达基金托管人后，基金托管人应指定专人从表面上验证投资指令有关内容及印鉴和签名的有效性后，方可执行投资指令。如有疑问应及时通知基金管理人。

3. 投资指令的执行

基金托管人对投资指令验证后，应在指定的时间内办理，不得延误。

(1)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拒

绝执行，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2)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依据交易程序已经生效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四) 被授权人员及授权权限的更改程序

基金管理人若对授权通知的内容进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指令发送人员的名单的修改或权限的修改)，应当至少提前1个工作日通知基金托管人;修改授权通知的文件应由基金管理人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还应附上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书。基金管理人对于授权通知的修改应当以加_真的形式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同时电话通知基金托管人，更换被授权人时基金管理人还应同时向基金托管人提供新的被授权人的预留印鉴和签字样本。基金托管人收到变更通知后书面传真回复基金管理人并电话向基金管理人确认。被授权人及授权权限的更改通知自基金托管人以传真和电话两种方式向基金管理人确认后开始生效。基金管理人此后三日内将对授权通知修改的文件原件送交基金托管人。

基金托管人更换接受基金管理人指令的人员，应提前书面通知基金管理人。

(五) 其他事项

1. 基金托管人在接收指令时，应对投资指令的要素是

否齐全，印鉴与被授权人是否与预留的授权文件内容相符进行检查，并根据《基金法》，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对指令的表面真实性，内容合规性进行检查，如发现问题，应及时报告基金管理人，并停止执行。上述内容，中国证监会另有新

规定的，按其规定办理。

2. 除因故意或过失致使基金的利益受到损害而负赔偿责任外，基金托管人对执_____行基金管理人的合法指令或执行指令过程中由于本协议当事人以外的第三方过失对基金资产造成的损失不承担赔偿责任。

3. 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下达投资指令时，应确保基金银行账户有足够的资金余额，对超头寸的交易指令，基金托管人可不予执行，但应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不承担因未执行该指令造成损失的责任。

六、交易安排

(一) 选择代理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代理本基金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基金管理人应代表基金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委托协议，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管理人应根据有关规定，在基金的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中将基金通过该证券经营机构买卖证券的成交量，支付的佣金等予以披露，并将该等情况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托管人基金专用席位号，佣金费率等基金基本信息以及变更情况。

(二) 基金投资证券后的清算，交割及帐目核对

1. 清算与交割

(1) 证券交易资金清算：基金托管人负责基金买卖证券的清算交收。资金汇划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管理人的交易成交结果具体办理。如果因为托管人自身原因在清算上造成基金资产的损失，应由托管人负责赔偿基金的损失；如果因为基金管理人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证券投资而造成基金投资清算困难和风险的，托管人发现后应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解决，由此给基金造成的损失由基金管理人承

担，基金托管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对于管理人的投资行为导致基金头寸不足而使托管人无法正常清算，托管人应该及时通知管理人，管理人应在次日12:00前补足头寸，由此产生的责任由管理人承担。

(2) 结算方式：支付结算按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的有关规定办理。

关指令，若基金管理人在基金托管人发出上述通知后仍未变更或撤销相关指令，基金托管人应不予执行，并报告中国证监会。对于管理人超头寸的投资指令，托管人将不予执行并及时通知管理人，由此产生的责任由管理人承担。

2. 资金和证券帐目对帐的时间和方式

(1) 交易记录的核对：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按日进行交易记录的核对。

(3) 证券帐目的核对：证券帐目是指证券交易账户和实物托管账户中的证券种类，数量和金额。证券交易帐目每周核对一次，实物券账户每月末核对一次。

(三) 基金赎回安排

本基金自成立日后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起开始办理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以公告为准。

房租托管合同 经营托管合同篇三

甲方：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乙方：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一、甲方的义务与权利

甲方自行负责主机的软件系统。甲方使用的所有软件、程序、密码、技术、知识产权、许可证专利等产权归甲方所有，由此引起的责任由甲方全部承担。

甲方保证在其托管或租用的主机上发布的信息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规定。禁止在该主机上做散布淫秽、暴力、_____等违反社会公共道德的宣传。

甲方主机在接入_____er_____之前必须经过杀_____处理。接入后保证不会影响其他主机运行。

甲方应按时缴纳有关费用。

二、乙方的义务与权利

乙方向甲方提供必需的机架、网络环境、接入_____er_____的网络资源。

乙方保证甲方使用该主机（服务器）接入_____er_____时运行

稳定，并保证甲方站点上数据不因网络故障而丢失。

乙方保证甲方主机在托管或租用期间的设备安全。

乙方为甲方分配所需的ip地址。

乙方保留因甲方从事本合同禁止的活动而终止甲方站点运行的权利。

三、期限与资费

主机托管（租用）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占用网络带宽资源：服务器占用的带宽：_____共享，带宽占用费用：_____元/年。

机位占用_____u□电力配备_____，限主机_____台；配置费_____元。

主机托管（租用）费：_____元/年。

四、费用支付

本合同费用总计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合同签订之日起付清。

补充说明：_____。

五、合同期限

本合同的有效期为主机托管或租用期限之内，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在合同期限到达时是否续约，由双方友好协商。

六、合同的终止及违约责任

如果甲方违约，乙方有权终止甲方托管或租用的主机运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如果甲方没有按时支付续约款项，则在甲方前一次付款款项的有效期结束后，本合同即告中止。乙方届时将关闭甲方的服务器。

如果在合同期间或期满之后甲方需要乙方的其他服务，双方须另签合同。

乙方在进行服务器配置，维护时有时需要短时间中断服务，或者由于_____er_____上的通路的偶然阻塞以及电信局调整线路，外线供电中断（链路）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甲方站点访问速度下降或暂时不能访问，属于正常情况，不属乙方违约。

由于甲方主机的软件系统，_____感染，硬件出现故障，造成甲方的主机不能正常工作，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由甲方承担责任。

七、争议解决

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八、不可抗力

因地震，火灾等自然灾害，战争，_____，供电停止，政府行为□_____er_____上的通路的偶然阻塞，电信部门线路调整等等造成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义务，双方通过书面的形式通知对方，本合同即告中止。

九、托管设备说明

主机（服务器）在使用之前，双方要对服务器硬件自然情况（硬件配置，外观状况，文档资料等）详细核对，甲方必须真实填写服务器托管（租用）申请表，乙方对设备自然情况核对无误后，办理手续，签署本合同书。

在合同期内，乙方要对甲方服务器按照硬件设备基本保养标准维护，保证设备的硬件在正常运行状态下安全，无损坏。如果在合同期限内，设备运行过程中发现异常状态，乙方要采取必要的维护措施（观察记录，停机），及时通知甲方。对在合同期限内服务器由于非正常因素（非不可抗拒原因）造成的硬件损坏，乙方要按照具体情况同甲方协商，承担必要的责任。

十、附则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两份，经签字，盖章后生效，三份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房租托管合同 经营托管合同篇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北京市房屋租赁条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将其依法承租的房屋转租给乙方使用、收益、由乙方向甲方支付租金等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转租房屋的情况

1-1甲方依法承租的座落

于_____（公有居住/非公有居住）房屋已（书面告知公房出租人/按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的转租约定/征得房屋出租人书面同意），由甲方将上述承租房屋_____（全部/部分）即____号____室（以下简称该房屋）转租给乙方。该房屋的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该房屋

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一)。

1-2该房屋的共用或合同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的要求;现有装修、附属设施和设备状况,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二)、(三)中予以明确。甲、乙双方同意附件(二)、(三)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和乙方在本合同转租期满向甲方交还该房屋时的验收依据。

二、租赁用途

2-1甲方已向乙方出示该房屋_____ (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租用公房赁证)(编号_____)。该房屋的用途为_____,乙方承诺按_____ (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租用公房赁证)所载明的用途使用该房屋。

2-2乙方保证,在转租期间未事先书面通知甲方,并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取得出租人的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报经有关部门核准前,不得擅自改变该房屋使用用途。

三、转租期限及交付日期

3-1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乙方交付该房屋。转租期为____个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甲方保证该转租期限未超出_____ (租赁合同/前一个转租合同)的租期。

3-2转租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返还。在租赁合同约定的期限内,乙方需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转租期届满前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转租合同。

四、租金、支付方式和期限

4-1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

为(____币)____元,月租金总计为(____币)____元。(大写:____万____千____百____拾____元____角整)。该房屋租金____(年/月)内不变。自第____(年/月)起,双方可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有关调整事宜由____(甲/乙)双方在补充条款中约定。

4-2乙方应于每月____日前向甲方交付租金。逾期支付的,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需按日租金的____%支付违约金。

4-3乙方支付租金的方式如

下:_____。

五、其它费用

5-1在房屋转租期间,乙方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煤气、通讯、设备、物业管理、____等费用由____(甲方/乙方)承担。其它有关费用,均由____(甲方/乙方)承担。

5-2乙方负责支付的一述费用,计算或分摊办法、支付方式和时间:_____。

六、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6-1在转租期间,乙方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用时通知甲方;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_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负责承担。

6-2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修复。乙方拒不维修,甲方或出租人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3转租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和设备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状态。甲方或出租人要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的，应提前____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配合。如因乙方阻挠养护、维修而产生的后果，则概由乙方负责。

6-4在转租期间，出租人需要对该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甲方负有告知乙方的义务。具体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在条款中另行商定。

6-5乙方需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 and 设备的，必须事先通知甲方，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征得出租人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需经有关部门审批的则应报经有关部门核准后方可进行。

七、房屋返还时的状态

7-1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后的____日内应返还该房屋，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房屋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____币)_____元/平方米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占用使用费。

7-2乙方按本合同约定返还该房屋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的费用，方可办理退租手续。

八、转租、转让和交换

8-1在转租期间，乙方再转租房屋须事先书面通知甲方，并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征得出租人的书面同意。

8-2乙方向甲方承诺，在转租期间不将该房屋承租权转让给他人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交换使用。

九、解除本合同的条例

(一) 该房屋占用范围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二) 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或者拆迁的。

(三) 该房屋毁损、灭失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四) 甲方已被告知该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 现被处分的。

9-2甲、乙双方同意,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一方可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违反合同的一方, 应向另一方按月租金_____倍支付违约金;给对方造成损失的, 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一方损失的, 还应赔偿造成的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房租托管合同 经营托管合同篇五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 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把位

于_____门面房租给乙方使用, 租金第一年()。其后租金每年随行就市。

二、租赁期为年, 第一年租赁时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乙方每年提前拾天付给甲方下一年租金, 如延期甲方有权收回此房。

三、租赁期甲方不得无故要房, 双方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 违约者应按当时租金加倍付给对方。如乙方转租, 必须

经甲方同意，并参与签订协议，否则，达成损失由乙方负担。

四、自协议签订之日起，水电费及一切税费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在装修时不得对房屋造成损毁，造成一切后果由乙方负担。

六、乙方在交还给甲方房屋时，乙方应保持房子的原貌，如卷闸门、墙面、门窗等，水电费结清。

七、此协议一式三份，本协议具有法律效力。